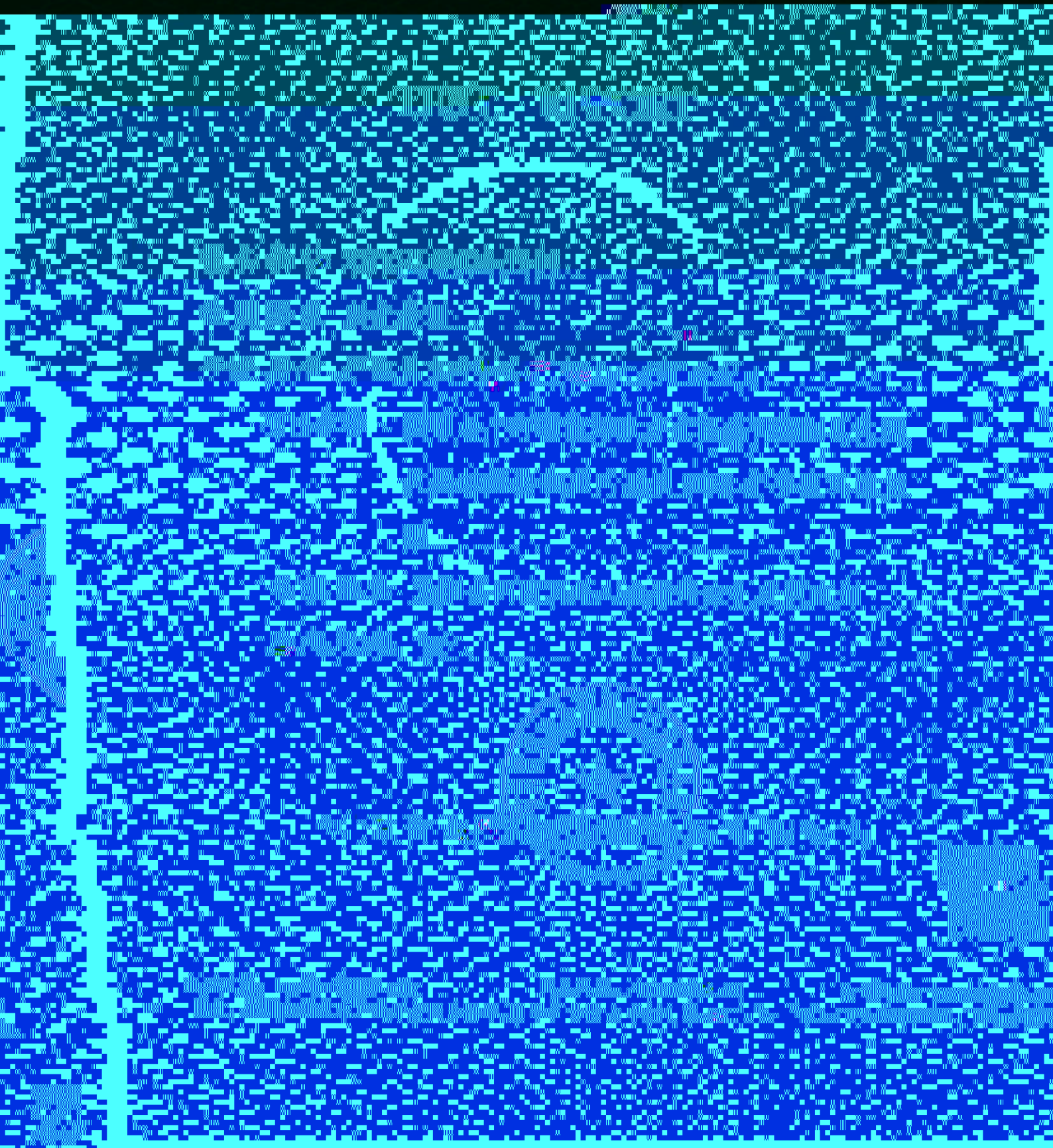




221601060139
有效期2028年3月20日

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未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无效。

二、本报告复制后未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无效。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三、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和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
四、本报告内容经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
五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

检 测 报 告

一、基本信息

检测报告

续上表

检测项目	检测商号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仪器设备名称及型号	检测结果
有组织废气	11	环境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1133-2020	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-8520	0.06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
		环境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1133-2020	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-8520	0.5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
	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-2015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ICAP7200	3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

